**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说明和预算公开表**

**景德镇市总工会2019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遵照全国总工会和省总工会确定的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围绕大局，结合我市实际，指导全市工会工作。

（二）依照法律和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履行工会各项职能，开展工会各项业务工作；领导市总工会直属单位的工作。

（三）对有关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向市委、市人民政府和省总工会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和制度的制定；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对困难职工进行“送温暖”等帮扶。

（四）依照法律和章程，指导全市各级工会的自身建设和改革，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不断完善工会各项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指导推进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民主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调整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劳动权益的平等协商制度和集体合同制度。

（五）协助区县(市)委和市直有关委、局党组(党委)管理区县(市)一级工会和市级产业工会的领导班子；做好全市各级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

（六）受市政府委托，承担全国劳模、省劳模的推荐、管理和市劳模的推荐、评选、管理工作；负责本市全国、省级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管理工作，做好各级困难劳模帮扶的工作。

（七） 负责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加强职工教育、开展职工技术比武活动，提升职工素质。

（八）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缴、管理、使用、审计工作；管理工会的固定资产；指导各级工会加强财产管理。

（九）负责全市工会组织的涉外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部门本级。编制数为20人（含纪检），在职22人，离休2人；退休50人。

第二部分 市总工会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市总工会收入预算总额为1360.4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15.5%。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1360.42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100%。。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市总工会支出预算总额1360.4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15.5%。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99.4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31%，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9.8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2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22.29万元；项目支出1261万元，占支出总额的92.69%。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1266.2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3.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8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03%；卫生健康支出36.5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68%；住房保障支出2.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21%。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市总工会经费拨款支出预算1360.4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15.5%，原因是项目支出增长，主要是劳模慰问与市直单位工会经费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1266.2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3.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8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03%；卫生健康支出36.5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68%；住房保障支出2.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21%。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五）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2019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1. 名词解释

纪检监察事务指纪检派驻组工作经费。

工会事务指厂务公开工作经费与劳模疗休养经费。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指市直单位工会经费、市工人文化宫免费开放、元旦与春节送温暖走访、帮扶救助、劳模慰问等活动使用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已参加养老保险改革单位的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指已参加医疗保险的医保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指住房公积金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但景德镇市总工会“三公”经费在财政拨款中无列支，在工会经费中列支。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日常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景德镇市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在财政拨款中无列支，在工会经费中列支。